

广东省知识产权投融资促进会

粤知投会〔2023〕第24号

关于《企业气候信息披露指引》等4项 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由广东省绿色生态发展评估与推广中心等单位牵头起草的《企业气候信息披露指引》、《气候投融资数字化平台建设指南》，广东省知识产权投融资促进会等单位牵头起草的《知识产权利用鉴定指南》、《知识产权标准制定服务指南》均已完成征求意见稿的编制，根据《广东省知识产权投融资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标准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适用性，现公开征求意见。

请各有关单位及专家对本标准提出宝贵建议和意见，于2023年12月15日前以邮件的形式将《意见反馈表》反馈至电子邮箱 szt_pa@163.com，逾期未反馈意见视为无意见。

联系人：朱宝甜 15102056731

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100号大院23-1栋531室

附件：

1. 《企业气候信息披露指引》、《气候投融资数字化

平台建设指南》、《知识产权利用鉴定指南》、《知识产权标准制定服务指南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；

2. 《企业气候信息披露指引》、《气候投融资数字化平台建设指南》、《知识产权利用鉴定指南》、《知识产权标准制定服务指南》编制说明；
3. 《企业气候信息披露指引》、《气候投融资数字化平台建设指南》、《知识产权利用鉴定指南》、《知识产权标准制定服务指南》（征求意见稿）意见反馈表。

广东省知识产权投融资促进会
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

